臺北市政府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會報114年第8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4年8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0分

開會地點：本市市政大樓12樓劉銘傳廳

主持人：蔣萬安召集人　　紀錄：吳怡萱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表

委員意見：

一、曾平毅委員

(一) 114年第4次會議紀錄之指（裁）示事項「請大同分局及萬華分局再檢討調降部分路段速限之可行性案」，建議事故統計應再增加與前3年同期比較，而非僅與去年同期比較。

(二) 肯定北市對行人違規開罰的執法作為，建議持續加強取締力道。

(三) 建議教育局於高中職以下學校，研擬推廣「行進間不滑手機」運動。

二、邱裕鈞委員

(一) 北市行人事故相較去年同期死傷多，又7月9日信義區A1事故也發生在路段上，可進一步分析路段違規熱點，並研議增設行人護欄。

(二) 專案報告「AI公車站長」應聚焦特定車站常見問題，以利整合優化。另可進一步設計多語化介面，進而了解使用者（如外國人）需求。

三、陳菀蕙委員

(一) 建議教育局之教案內應融入自行車安全影片，並呈現事故肇因，以達教育及預防事故之效。

(二) 現行中央部分微型電動二輪車之教材內容有誤，未來教育部若請本市協助，請教育局協助加強檢視，並修正資料正確性。

(三) 建議於交通安全月加強宣導行人應有防禦觀念，以及多利用

庇護島停等之安全意識。

(四) 專案報告「AI公車站長」立意良好，應先以使用者習慣優化現有公車路線圖，可參考捷運路線圖設計（如具方向性、字體放大、資訊清晰等）。另建議避免將「AI公車站長」設置於車上，徒增駕駛長負擔，亦應考量年長者使用需求，語音辨識要能支援台語、客語等多語言介面。

四、吳繼虹委員

(一) 行人涉入事故中，主要肇因為「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」，建議可於交通安全月加強宣導行人「不滑手機、不違規穿越等」安全意識。

(二) 現有公車路線圖字體偏小，建議加強資訊清晰度及路線圖維護。

(三) 專案報告「AI公車站長」系統測試期間，應確認服務對象與時機，注意資訊正確性及介面友善性。

五、賴淑芳委員

(一) 據悉7月1日松山區A1事故，救護車有鳴笛但肇因為「行使道路優先權，未顧及其他車輛之安全」，建議肇因判定應更為精確。

(二) 專案報告「AI公車站長」應確認想解決的問題及設計緣由，確實提供民眾所需服務，並考量回應時間、設置位置(可考慮整合現有APP)與語言多元化及語音服務的實用性。

主席指（裁）示：

一、114年第4次會議紀錄之指（裁）示事項「請大同分局及萬華分局再檢討調降部分路段速限之可行性案」，同意解列，並請大同分局及萬華分局於下次會議提出與過去3年平均之比較數據。

二、 114年第6次會議紀錄之指（裁）示事項「自行車肇因事故分析案」，針對自行車安全影片教案，請警察局、教育局邀請委員協助檢視，以優化教案內容。

三、 114年第7次會議紀錄之指（裁）示事項「請交通局、警察局全面檢討車禍發生原因，並對類似路口採取因應作為案」，請交通局進一步分析行人穿越路段違規熱點，並檢視相關改善作為（如行人護欄、安全設施、標誌標線、號誌設計等），本案持續列管；其餘各項同意解除列管。

四、 另外，針對於汽機車停讓行人文化，不論是駕駛者或用路人，行人違規依法該罰就罰，並請教育局規劃「行進間不滑手機」運動，加強對學生宣導從小培養道路安全觀念。有關委員各項行人安全建議，請交通局納入交通安全月主題加強宣導。

五、 1至7月本市交通事故整體死傷人數低於去年同期及過去3年平均，A1事故死亡人數也遠低於其他五都，請警察局持續加強執法勿鬆懈，嚴格取締車輛未停讓行人，以及行人違規穿越馬路等行為。依過往經驗，下半年起交通事故會攀升，請有關局處確實上緊發條，確實保障市民安全。

六、 本市道路安全長期受惠於大眾運輸和交通基礎設施的投入，未來除六都間評比外，也希望建立與國際重要城市評比，讓市民感受在道路安全方面能比其他國際大都市更好，也讓國際社會肯定本市是道路安全的文明城市。

七、 有關「AI公車站長」專案報告案，本案准予備查，並可再利用盲測檢視民眾實際使用情形。請公運處綜整委員意見詳盡評估，未來若要普設，除經費問題，亦思考整合既有APP，優化現有路線圖。

臨時動議：

針對公車駕駛司機荒問題嚴重，已影響公運服務品質與安全性，請公運處規劃本人與公車業者進行座談，面對面溝通親自瞭解困境，以有效協助業者徹底解決問題。

散會（下午4時8分）

本次會議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計7項，5項屬宣達事項（擬不分辦各局處填報）、2項併入歷次指（裁）示事項列管

編號	指（裁）示事項	備註
1	114年第4次會議紀錄之指（裁）示事項「請大同分局及萬華分局再檢討調降部分路段速限之可行性案」，同意解列，並請大同分局及萬華分局於下次會議提出與過去3年平均之比較數據。	宣達事項
2	114年第6次會議紀錄之指（裁）示事項「自行車肇因事故分析案」，針對自行車安全影片教案，請警察局、教育局邀請委員協助檢視，以優化教案內容。	宣達事項
3	1至7月本市交通事故整體死傷人數低於去年同期及過去3年平均，A1事故死亡人數也遠低於其他五都，請警察局持續加強執法勿鬆懈，嚴格取締車輛未停讓行人，以及行人違規穿越馬路等行為。依過往經驗，下半年起交通事故會攀升，請有關局處確實上緊發條，確實保障市民安全。	宣達事項
4	本市道路安全長期受惠於大眾運輸和交通基礎設施的投入，未來除六都間評比外，也希望建立與國際重要城市評比，讓市民感受在道路安全方面能比其他國際大都市更好，也讓國際社會肯定本市是道路安全的文明城市。	宣達事項
5	有關「AI公車站長」專案報告案，本案准予備查，並可再利用盲測檢視民眾實際使用情形。請公運處綜整委員意見詳盡評估，未來若要普設，除經費問題，亦思考整合既有APP，優化現有路線圖。	宣達事項